

**澄城 330 千伏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
(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符合性分析	2
2.4 公众意见收集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8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5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6
6.2 公开方式-网络	16
7 其他	18
8 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2026年1月19日，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

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位于渭南市澄城县、大荔县、临渭区。工程总投资 20643.1 万元。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澄城 330kV 汇集站~春光 330kV 变电站线路工程，全线单回架设，长度为 67.672km。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在本次环评进展的不同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的相关工作，公众参与过程说明如下：

(1) 委托书下达后 7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1 月 21 日），在渭南新闻网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 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

① 网络平台：2026 年 2 月 6 日、2 月 12 日，在渭南日报多媒体数字报网站发布了 2 次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② 报纸公告：2026 年 2 月 6 日、2 月 12 日，在《渭南日报》上发布了 2 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③ 现场张贴公告：2026 年 2 月 6 日，我公司在工程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处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3) 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在渭南新闻网网站发布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信息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意见。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主要流程节点见表 1-1。

表 1-1 环境信息公众参与过程一览表

序号	信息公示阶段	公示时间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
1	首次信息公示	2026 年 1 月 21 日	网络平台	渭南新闻网
2	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6 年 2 月 6 日、2 月 12 日	网络平台	渭南日报多媒体数字报网站
		2026 年 2 月 6 日、2 月 12 日	报纸公示	渭南日报
		2026 年 2 月 6 日	张贴公示	工程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处
3	报批前信息公示	2026 年 3 月 2 日	网络平台	渭南新闻网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6年1月19日，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澄城330kV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6年1月21日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示内容包括：

- (1) 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 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采用网络方式公开：于2026年1月21日在渭南日报网网站（<https://www.wnnews.cn/2026/0121/212547.html?groupval=title&textContent=%E6%BE%84%E5%9F%8E330kV>）进行了公示，公示情况见图2-1所示。

2.3 符合性分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于2026年1月21日在渭南日报网网站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时间在委托后7个工作日内，公示网站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渭南市公共媒体网站，发布内容包括《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中要求的五项公开信息。公示时间、方式和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2.4 公众意见收集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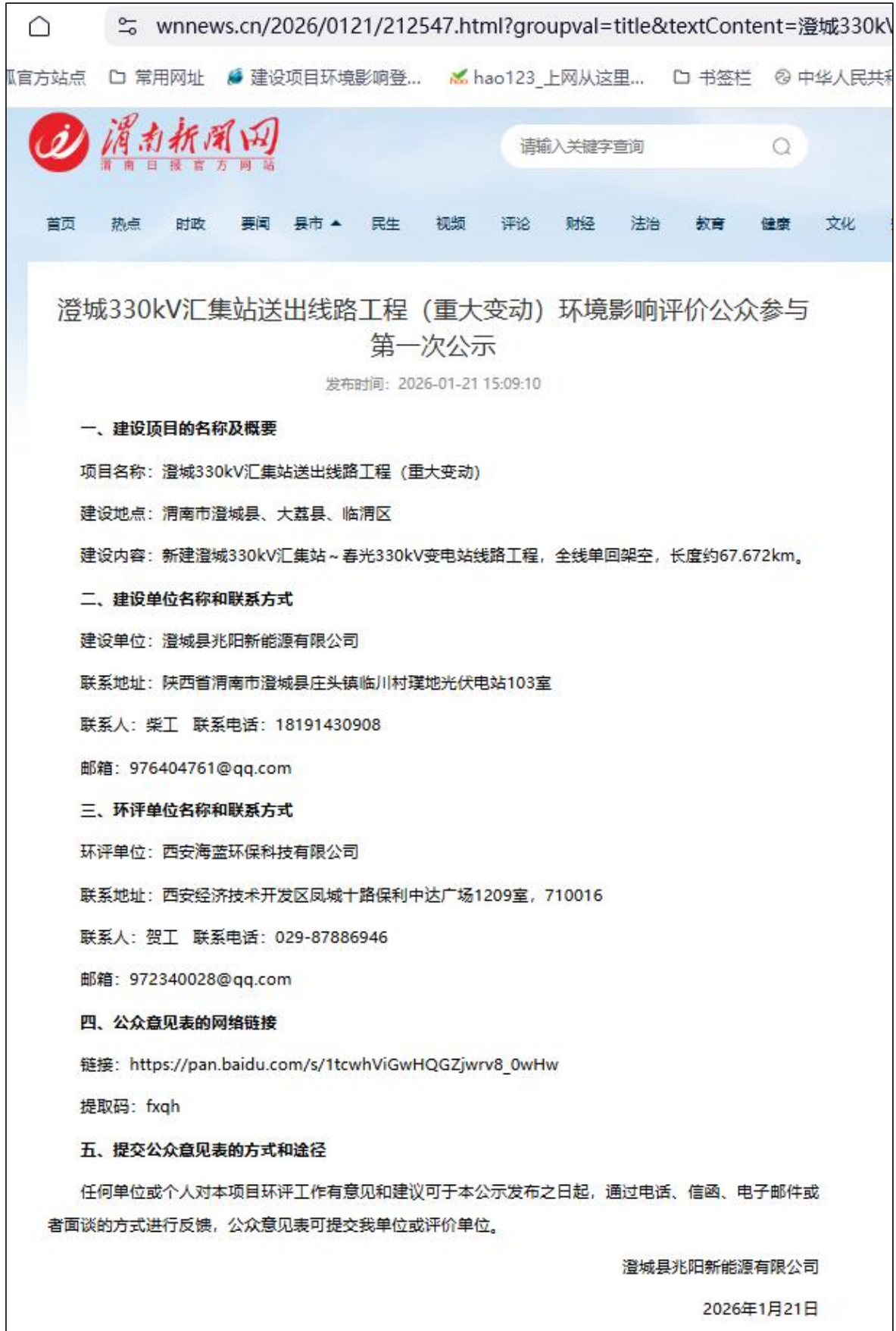


图 2-1 环境影响信息首次公示情况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示内容

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二次公示

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基本编制完成，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公开下列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询方式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E23Vj7II-RbB2cu2Yuosg> 提取码: udu4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照第四条的地址前往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工程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电话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

建设单位：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澄城县庄头镇临川村璞地光伏电站 103 室

联系人：柴工 联系电话：18191430908

环评单位：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路保利中达广场 1209 室

联系人：贺工 联系电话：029-87886946 邮箱：97234002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6 年 2 月 6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10 个工作日）。

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6 日

(2) 公示时限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发布了信息公告，公示时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从 2026 年 2 月 6 日开始 10 个工作日。

报纸公示：从 2026 年 2 月 6 日开始 10 个工作日内 2 次。

现场张贴公告：从 2026 年 2 月 6 日开始 10 个工作日。

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6 年 2 月 6 日、2 月 12 日在渭南日报多媒体数字报网站发布了 2 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s://szb.wnnews.cn/wnr/20260206/html/content_20260206007004.htm?type=search 、
https://szb.wnnews.cn/wnr/20260212/html/content_20260212002008.htm?type=search，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6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10 个工作日），公开网站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渭南市公共媒体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截图见图 3-1、3-2。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的要求。



图 3-1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络 2026 年 2 月 6 日)



图 3-2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络 2026 年 2 月 12 日）

3.2.2 报纸

2026年2月6日在《渭南日报》07版面、2月12日在《渭南日报》02版面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3~图3-4。

根据调查，渭南日报是中共渭南市委机关报，是渭南市发行量较大的主流报纸媒体，具有官方权威性和唯一性。

本次报纸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的要求。



图3-3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渭南日报2026年2月6日07版）

3.2.3 张贴

2026年2月6日，我公司在工程沿线电磁和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现场张贴位置详见表 3-1，现场张贴照片见图 3-5。

表 3-1 工程沿线现场张贴位置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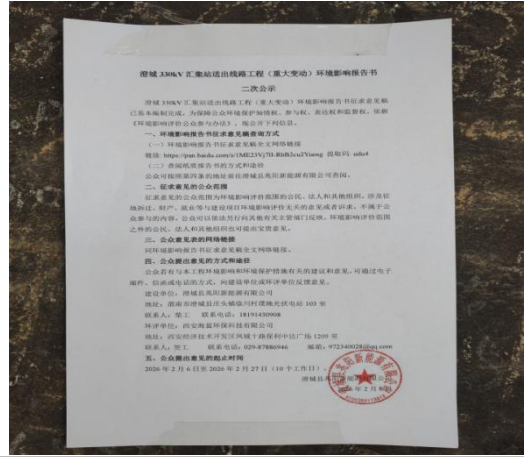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具体地点
1	北酥酪村民房	居民点、村委会公告栏
2	澄城县东雷抽黄灌溉服务中心灌溉服务点	服务点
3	澄城县勤丰绿源种植家庭农场	家庭农场、村委会公告栏
4	钢材厂	钢材厂
5	桥里村果园看护房	看护房、村委会公告栏
6	桥马村民房	居民点、村委会公告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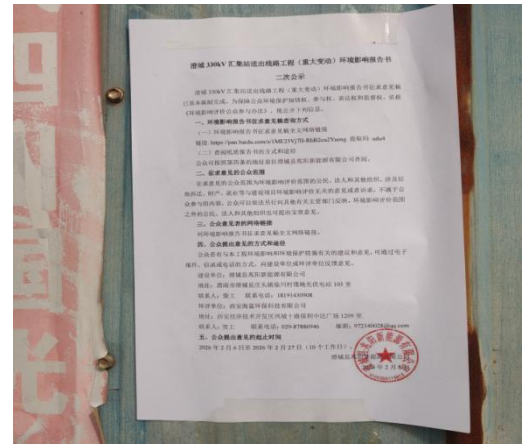
北酥酪村居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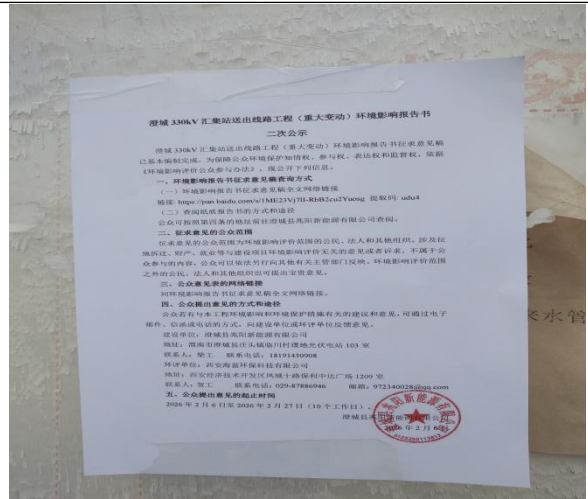
北酥酪村居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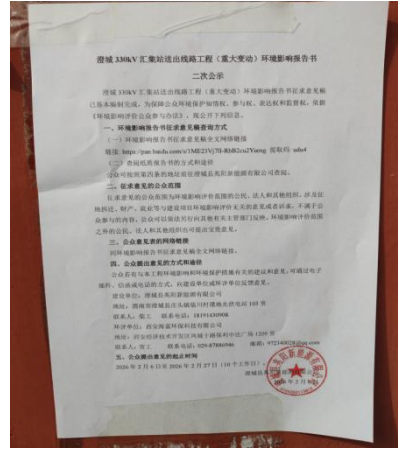
澄城县东雷抽黄灌溉服务中心灌溉服务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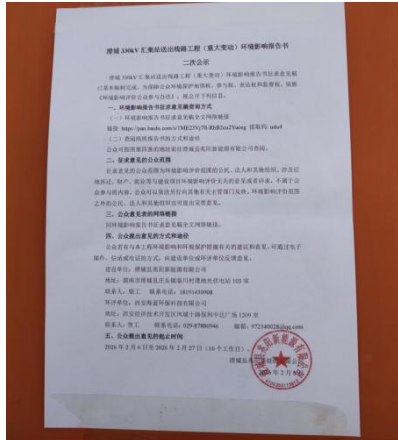
澄城县勤丰绿源种植家庭农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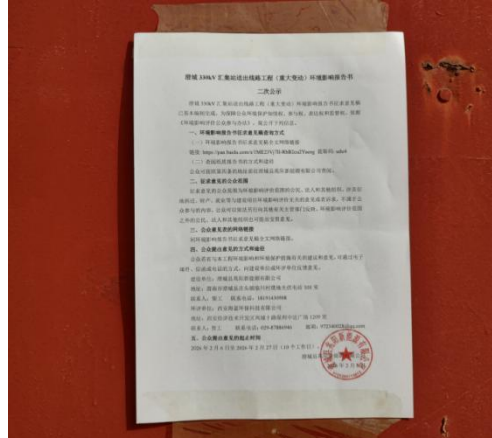
澄城县韦庄镇村委会（勤丰绿源种植家庭农场所在行政村）



钢材厂



桥里村果园看护房



桥马村民房



桥马村村委会（桥里村、桥马村所在行政村）

图 3-5 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对《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查阅。

3.3.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E23Vj7II-RbB2cu2Yuosg> 提取码: udu4。

3.3.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期间在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均设置了纸质版查阅场所，并在公告中详细介绍了场所地址、联系方式等。

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纸质版《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及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建议的电话、邮件或信函等。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截止公众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准备报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前，我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在渭南新闻网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开内容如下：

**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示**

由我公司委托编制的《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现拟进行报批。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二十条的要求，现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公众参与说明向社会公开。

任何单位或个人可自行下载《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查阅。

如有疑问，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澄城县庄头镇临川村璞地光伏电站 103 室

联系人：柴工

联系电话：18191430908

环境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路保利中达广场 1209 室

联系人：贺工

联系电话：029-87886946

附件 1：《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

附件 2：《澄城 330kV 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2lWWz5SaDjpwoGfGu5qg?pwd=sm8c>

提取码：sm8c

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 日

6.2 公开方式-网络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网络公示可选择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本次公示选用渭南新闻网，为渭南日报官方网站，公示网址为：<https://www.wnnews.cn/2026/0302/214565.html?groupval=title&textContent>，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截图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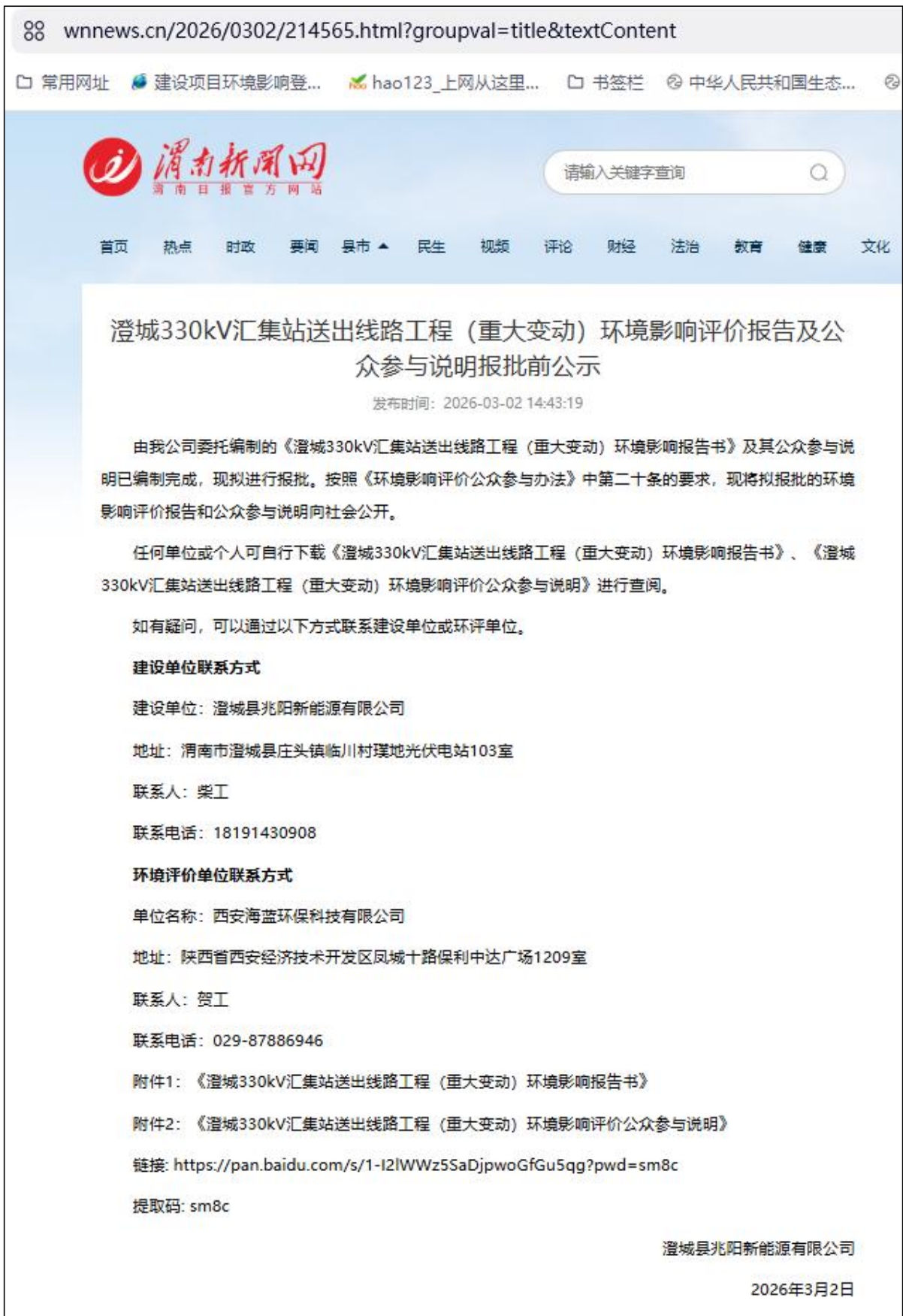


图 6-1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7 其他

本工程各公示阶段的相关资料在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存档备查，无其他情况说明。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澄城 330 千伏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澄城 330 千伏汇集站送出线路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澄城县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